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  
(股票代碼 3144)

公司地址：高雄市路竹區路科二路 8 號  
電 話：(07)695-5236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5 ~ 6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7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8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9 ~ 10
八、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11 ~ 55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 ~ 13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 ~ 21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 ~ 22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 ~ 40
	(七) 關係人交易	41 ~ 43
	(八) 質押之資產	43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3 ~ 44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4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4	
(十二)	其他	44 ~ 50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1 ~ 55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55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6 ~ 77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04)財審報字第 14002874 號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國華



會計師

李明憲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7)台財證(六)第 68790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8)台財證(一)第 30934 號

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10 日

  
 新揚科 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50,674	15	\$ 230,692	1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129	-	17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273,871	12	144,779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509,493	22	401,973	20
1200	其他應收款		1,703	-	3,490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3,446	-	33,880	2
130X	存貨	五(二)及六(三)	131,501	6	117,613	6
1410	預付款項		8,834	1	2,199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六(四)及八	4,002	-	25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283,653</u>	<u>56</u>	<u>935,050</u>	<u>46</u>
<b>非流動資產</b>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414,658	18	403,242	2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五(二)、六(六)(二 十四)、七及八	498,989	22	537,342	27
1780	無形資產		1,801	-	1,52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二)及六(二十 一)	7,808	-	46,221	2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六)(二十四)	47,339	2	32,661	2
1920	存出保證金		3,720	-	3,944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七)(二十四)及 八	44,012	2	51,847	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018,327</u>	<u>44</u>	<u>1,076,778</u>	<u>54</u>
1XXX	資產總計		<u>\$ 2,301,980</u>	<u>100</u>	<u>\$ 2,011,828</u>	<u>100</u>

(續次頁)

新揚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	\$	192,939	9	\$	55,383	3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九)		8,584	-		-	-
2150	應付票據			2,455	-		25,439	1
2170	應付帳款			138,649	6		139,539	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60,699	7		26,939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七)(二十四)及七		99,231	4		130,501	7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5,217	-		-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		9,940	1		8,392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一)(二十四)及八		142,143	6		117,262	6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777	-		765	-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760,634</u>	<u>33</u>		<u>504,220</u>	<u>25</u>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二十四)及八		139,771	6		197,425	10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七)(二十四)		26,237	1		32,259	1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166,008</u>	<u>7</u>		<u>229,684</u>	<u>11</u>
2XXX	<b>負債總計</b>			<u>926,642</u>	<u>40</u>		<u>733,904</u>	<u>36</u>
<b>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1,006,378	44		1,006,378	50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2,484	1		10,655	1
3350	未分配盈餘			312,138	14		252,281	13
3400	其他權益	六(五)(十五)		24,338	1		8,610	-
3XXX	<b>權益總計</b>			<u>1,375,338</u>	<u>60</u>		<u>1,277,924</u>	<u>64</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六(七)(二十三)及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	<u>2,301,980</u>	<u>100</u>	\$	<u>2,011,828</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吉雄



經理人：蔡任峯



會計主管：楊千儀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3 年 度 金 額 %	102 年 度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1,648,790 100	\$ 1,218,85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十 九)(二十)及七	( 1,263,008) ( 77)	( 918,289) ( 76)
5900 營業毛利		385,782 23	300,567 24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六(五)	( 17,068) ( 1)	( 9,636) ( 1)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六(五)	9,636 1	8,770 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378,350 23	299,701 24
營業費用	六(二)(十 九)(二十)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22,486) ( 1)	( 32,920) ( 3)
6200 管理費用		( 62,544) ( 4)	( 53,880) (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31,871) ( 2)	( 26,346) (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16,901) ( 7)	( 113,146) ( 9)
6900 營業利益		261,449 16	186,555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六)	9,648 1	8,29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九)(十七)	16,948 1	11,861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八)	( 9,723) ( 1)	( 9,833) (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 1,973) -	39,277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4,900 1	49,596 4
7900 稅前淨利		276,349 17	236,151 1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一)	( 43,707) ( 3)	( 17,866) ( 1)
8200 本期淨利		\$ 232,642 14	\$ 218,285 18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五)(十五)	\$ 15,728 1	\$ 18,462 1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248,370 15	\$ 236,747 19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二)	\$ 2.31	\$ 2.17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二)	\$ 2.29	\$ 2.15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吉雄




經理人：蔡任峯



會計主管：楊千儀






  
 新揚科 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276,349	\$ 236,151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六(九)(十七)		
損失		18,314 (	1,187 )
呆帳費用(轉列收入)提列數	六(二)	( 1,478 )	6,010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係企業及合資損	六(五)		
益之份額		1,973 (	39,277 )
折舊費用	六(六)(十九)	122,506	72,54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六(十七)	1,302	1,464
攤銷費用		870	894
折舊費用-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511	2,511
利息收入	六(十六)	( 363 ) (	513 )
利息費用	六(十八)	9,723	9,833
未實現銷貨利益	六(五)	17,068	9,636
已實現銷貨利益	六(五)	( 9,636 ) (	8,770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45	667
應收帳款		( 127,614 )	9,074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07,520 ) (	22,371 )
其他應收款		1,786 (	909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394 (	3,677 )
存貨		( 13,888 )	6,201
預付款項		( 6,635 ) (	91 )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 2 )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			
負債		( 9,730 )	2,956
應付票據		( 22,984 )	23,577
應付帳款		( 890 ) (	26,650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3,760 (	10,751 )
其他應付款		( 8,325 )	32,643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	1,548	1,084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2	5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82,096	301,108
收取之利息		364	529
支付之利息		( 9,420 ) (	9,919 )
支付之所得稅		( 77 )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72,963	291,718

(續次頁)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 27,117	\$ 53,24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減少		( 3,750 )	3,25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 5,093 )	( 60,020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二十四)	( 92,791 )	( 213,741 )
取得無形資產		( 1,227 )	( 733 )
預付設備款增加		( 30,658 )	( 35,788 )
存出保證金減少		224	249
購置太陽能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二十四)	( 5,954 )	( 5,838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		5,537	5,021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		( 213 )	( 698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06,808 )	( 255,054 )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37,556	( 18,230 )
舉借長期借款		132,963	116,437
償還長期借款		( 165,736 )	( 85,671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四)	( 150,956 )	( 13,913 )
支付特別股股息	六(十三)(二十四)	-	( 11,165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46,173 )	( 12,542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19,982	24,12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230,692	206,57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350,674	\$ 230,692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吉雄



經理人：蔡任峯



會計主管：楊千儀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3年度及102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89年6月2日，主要營業項目係經營電子零組件、合成樹脂、精密化學材料及橡膠之製造及批發零售等業務。
- (二)本公司股票自民國93年12月24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 (三)截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止，Arisawa Manufacturing Co.,Ltd.持有本公司約52.30%股權，且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4年3月10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103年4月3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104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民國104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年版IFRSs」)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民國99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投資個體於民國103年1月1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2年1月1日
2010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

經評估後本公司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 2013 年版 IFRSs 將不致對本公司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公司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本公司將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無重大影響，並將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

#####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 (四)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 (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 (六) 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七)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

可能考量之讓步；

(4)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5)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各類別分別處理。

#### (八)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 (九)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計算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 (十)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指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於個體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年~30年
機器設備	2年~10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3年~5年
儀器設備	3年~10年
其他資產	1年~8年

#### (十二) 租賃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 (十三) 無形資產

係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5 年攤銷。

#### (十四) 其他資產

係太陽能設備(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以分期付款折現後金額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效益年數為 20 年採直線法攤銷。

#### (十五)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十六) 借款

1.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 (十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本公司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 (十八)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票據及帳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十九)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 (二十)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 (二十一)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保固之或有負債)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

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 (二十二)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 2. 退休金

####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自願接受資遣而支付之福利。本公司係於做出明確承諾，備具詳細之正式終止聘僱計畫，且該計畫沒有撤銷之實際可能性時，始認列費用。如係為了鼓勵自願資遣而提供之離職福利，係於員工很有可能接受該提議且接受人數可合理估計時，始認列費用。在超過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支付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 4.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公司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 (二十三)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成本及負債，並於各個資產負債表日及交割日按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任何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本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 (二十五)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 (二十六)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 (二十七) 收入認列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軟性銅箔基板及背膠膜之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部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

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二十八)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於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重大之判斷，及對有關未來事項作出重大之假設及估計。所作之判斷及估計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為基礎持續評估及調整。本公司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特定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會計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公司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 1. 存貨之評價

(1)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2) 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131,501。

##### 2.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1)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2) 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認列之資產減損損失為 \$41,533。

### 3.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1)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2) 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 \$7,808。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現金：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25	\$ 224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u>350,349</u>	<u>230,468</u>
	<u>\$ 350,674</u>	<u>\$ 230,692</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將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 (二) 應收帳款淨額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273,871	\$ 151,700
減：備抵呆帳	<u>-</u>	<u>(6,921)</u>
	<u>\$ 273,871</u>	<u>\$ 144,779</u>

1. 本公司對客戶之平均授信期間原則上為 T/T30~165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 91 天以上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逾期帳齡超過 91 天以上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1-30天	\$ 5,780	\$ 6,097
31-60天	-	-
61-90天	-	-
91天以上	-	-
	<u>\$ 5,780</u>	<u>\$ 6,097</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應收帳款之變動分析：

(1) 截至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 及 \$6,921。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餘額	\$ 6,921	\$ 911
提列減損損失	-	6,010
迴轉減損損失	( 1,478)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 5,443)	-
12月31日餘額	<u>\$ -</u>	<u>\$ 6,921</u>

4.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5.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以維持應收帳款之品質。

本公司會透過考量包含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評估該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定期檢視，未逾期亦未減損之應收帳款經評等結果係屬良好。

6.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並未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

(三) 存貨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54,422	(\$ 5,273)	\$ 49,149
在製品	26,388	( 1,346)	25,042
製成品	74,249	( 18,106)	56,143
商品	1,167	-	1,167
	<u>\$ 156,226</u>	<u>(\$ 24,725)</u>	<u>\$ 131,501</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34,539	(\$ 8,613)	\$ 25,926
在製品	41,846	( 2,871)	38,975
製成品	64,923	( 17,990)	46,933
商品	5,779	-	5,779
	<u>\$ 147,087</u>	<u>(\$ 29,474)</u>	<u>\$ 117,613</u>

本公司當期認列費損之存貨成本：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294,660	\$ 934,546
存貨跌價損失	-	3,33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註)	( 4,749)	-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 14,562)	( 13,294)
其他	( 12,341)	( 6,293)
	<u>\$ 1,263,008</u>	<u>\$ 918,289</u>

註：本公司因消化以前年度庫存所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四)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其他金融資產：		
受限制資產	\$ 4,000	\$ 250
其他	2	-
	<u>\$ 4,002</u>	<u>\$ 250</u>

本公司之受限制資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本期變動情形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1月1日餘額	\$ 403,242	\$ 288,614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註1、2)	5,093	60,02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 1,973)	39,277
未實現銷貨毛利	( 7,432)	( 866)
未按持股比例認列長期股權投資	-	( 2,265)
其他權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兌換差額	15,728	18,462
12月31日餘額	<u>\$ 414,658</u>	<u>\$ 403,242</u>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	<u>\$ 414,658</u>	<u>\$ 403,242</u>

註1：本公司於民國103年1~2月間以美金\$170仟元購入子公司ThinFlex Technology Corp.額外1.27%已發行股份。

註2：本公司於民國102年9月間透過子公司(ThinFlex Technology Corp.)投資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美金\$2,000仟元。

註3：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閱本公司民國103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2.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因銷貨予子公司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所產生之順流交易已(未)實現銷貨毛利金額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順流未實現銷貨毛利	(\$ 17,068)	(\$ 9,636)
順流已實現銷貨毛利	<u>9,636</u>	<u>8,770</u>
	<u>(\$ 7,432)</u>	<u>(\$ 866)</u>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帳面價值資訊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房屋及建築	\$ 184,025	\$ 190,095
機器設備	297,610	331,761
運輸設備	384	293
辦公設備	6,799	7,821
儀器設備	9,466	5,616
其他設備	705	1,756
	<u>\$ 498,989</u>	<u>\$ 537,342</u>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本期變動情形如下：

民國103年度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運輸設備</u>	<u>辦公設備</u>	<u>儀器設備</u>	<u>其他設備</u>	<u>合計</u>
<u>成本</u>							
1月1日餘額	\$ 270,383	\$ 719,995	\$ 410	\$ 11,040	\$ 12,398	\$ 7,321	\$ 1,021,547
增添	7,910	52,957	195	2,087	6,326	-	69,475
預付設備款移入額	6,665	9,309	-	-	6	-	15,980
處分	( 795)	( 45,846)	-	( 1,904)	( 2,322)	( 3,805)	( 54,672)
12月31日餘額	<u>\$ 284,163</u>	<u>\$ 736,415</u>	<u>\$ 605</u>	<u>\$ 11,223</u>	<u>\$ 16,408</u>	<u>\$ 3,516</u>	<u>\$ 1,052,330</u>
<u>累計折舊</u>							
1月1日餘額	(\$ 79,086)	(\$ 344,666)	(\$ 117)	(\$ 3,216)	(\$ 6,146)	(\$ 5,010)	(\$ 438,241)
折舊費用	( 20,569)	( 96,366)	( 104)	( 2,734)	( 2,084)	( 649)	( 122,506)
處分	719	41,617	-	1,526	1,885	3,192	48,939
12月31日餘額	<u>(\$ 98,936)</u>	<u>(\$ 399,415)</u>	<u>(\$ 221)</u>	<u>(\$ 4,424)</u>	<u>(\$ 6,345)</u>	<u>(\$ 2,467)</u>	<u>(\$ 511,808)</u>
<u>累計減損</u>							
1月1日餘額	(\$ 1,202)	(\$ 43,568)	\$ -	(\$ 3)	(\$ 636)	(\$ 555)	(\$ 45,964)
處分	-	4,178	-	3	39	211	4,431
12月31日餘額	<u>(\$ 1,202)</u>	<u>(\$ 39,390)</u>	<u>\$ -</u>	<u>\$ -</u>	<u>(\$ 597)</u>	<u>(\$ 344)</u>	<u>(\$ 41,533)</u>

民國102年度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儀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b>成本</b>							
1月1日餘額	\$ 240,391	\$ 548,664	\$ 210	\$ 4,693	\$ 14,135	\$ 12,735	\$ 820,828
增添	31,485	194,404	200	6,648	1,128	-	233,865
預付設備款移入額	-	3,380	-	-	-	-	3,380
處分	( 1,493)	( 26,453)	-	( 301)	( 2,865)	( 5,414)	( 36,526)
12月31日餘額	<u>\$ 270,383</u>	<u>\$ 719,995</u>	<u>\$ 410</u>	<u>\$ 11,040</u>	<u>\$ 12,398</u>	<u>\$ 7,321</u>	<u>\$ 1,021,547</u>
<b>累計折舊</b>							
1月1日餘額	(\$ 65,016)	(\$ 315,387)	(\$ 58)	(\$ 1,700)	(\$ 7,121)	(\$ 7,745)	(\$ 397,027)
折舊費用	( 15,099)	( 52,928)	( 59)	( 1,739)	( 1,445)	( 1,275)	( 72,545)
處分	<u>1,029</u>	<u>23,649</u>	<u>-</u>	<u>223</u>	<u>2,420</u>	<u>4,010</u>	<u>31,331</u>
12月31日餘額	<u>(\$ 79,086)</u>	<u>(\$ 344,666)</u>	<u>(\$ 117)</u>	<u>(\$ 3,216)</u>	<u>(\$ 6,146)</u>	<u>(\$ 5,010)</u>	<u>(\$ 438,241)</u>
<b>累計減損</b>							
1月1日餘額	(\$ 1,202)	(\$ 46,302)	\$ -	(\$ 6)	(\$ 1,071)	(\$ 1,114)	(\$ 49,695)
處分	<u>-</u>	<u>2,734</u>	<u>-</u>	<u>3</u>	<u>435</u>	<u>559</u>	<u>3,731</u>
12月31日餘額	<u>(\$ 1,202)</u>	<u>(\$ 43,568)</u>	<u>\$ -</u>	<u>(\$ 3)</u>	<u>(\$ 636)</u>	<u>(\$ 555)</u>	<u>(\$ 45,964)</u>

3.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4.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築物工程、空壓設備、電力工程及監視系統工程，分別按 20 年、8 年、5 年及 3 年提列折舊。
5. 本公司截至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減損餘額分別為 \$41,533 及 \$45,964。
6.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之固定資產並無認列減損損失，相關變動之金額係為當年度報廢或處分之迴轉減損損失。
7. 本公司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七)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太陽能設備	\$ 52,727	\$ 52,727
減：累計折舊	( 9,626)	( 7,115)
小計	<u>43,101</u>	<u>45,612</u>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受限制資產	-	5,537
其他	<u>911</u>	<u>698</u>
	<u>\$ 44,012</u>	<u>\$ 51,847</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 月 27 日以分期付款方式與供應商簽訂太陽能發電系統建構工程買賣同意書及太陽能發電系統模組設備買賣同意書，合約總

價為\$58,878，本公司係以分期付款方式購買，該設備係以未來分期付款折現後金額\$52,727，表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有關內容摘要彙總說明如下：

- (1)本項設備款待工程完工且與台灣電力公司併聯發電後，供應商按月向本公司收取，每月收款金額為本公司向台灣電力公司收取之躉售電價的95%，至全部設備款付清為止。
- (2)供應商保證20年之發電量總和，20年後發電量總和若有溢出發電量則歸本公司所有，自併聯發電起第6年開始，本公司需向供應商購買效能保固服務。
- (3)依買賣同意書約定，以分期付款方式購買太陽能設備，並依其分期付款期間折現後，表列於「其他應付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未來應支付款總額及其現值請詳如下表：

	長期應付款總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長期應付款	\$ 33,818	\$ 40,472
減：一年以內到期之長期應付款	( 5,926)	( 6,102)
	\$ 27,892	\$ 34,370
	長期應付款現值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長期應付款	\$ 30,987	\$ 36,941
減：一年以內到期之長期應付款	( 4,750)	( 4,682)
	\$ 26,237	\$ 32,259

2. 本公司之受限制資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八) 短期借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92,939	\$ 55,383
利率區間	1.17%~1.55%	1.28%~2.01%

(九)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 8,584

1. 本公司民國102年12月31日無此情事。
2. 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負債於民國103年度及102年度認列之淨(損)益(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分別計(\$18,314)及1,187。

3.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US\$6,000仟元	103.09.02~104.03.25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事。

本公司從事上述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係為規避外銷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十) 負債準備-流動

保 固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餘額	\$ 8,392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548	1,084
12月31日餘額	<u>\$ 9,940</u>	<u>\$ 8,392</u>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流動	<u>\$ 9,940</u>	<u>\$ 8,392</u>

本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係與軟性銅箔基板及背膠膜產品之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本公司預計該負債準備將於民國 104 年度及 105 年度應無重大使用之情形。

(十一) 長期借款 /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債權人	借款種類	抵押或擔保	契約期間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高雄銀行	廠房貸款	註1	97.03~112.03	\$ 102,369	\$ 113,447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信用貸款	註2	103.07~105.07	60,000	-
土地銀行	機器貸款	註3	102.08~107.08	32,200	35,000
台北富邦銀行	機器貸款	註4	102.07~105.07	16,232	20,290
玉山銀行	機器貸款	註5	102.10~105.10	16,002	24,003
大眾銀行	機器貸款	註6	101.07~104.07	15,000	35,000
土地銀行	機器貸款	註7	103.01~107.08	11,040	-
玉山銀行	機器貸款	註8	103.04~106.04	9,135	-
臺灣工業銀行	信用貸款	註9	102.02~104.02	7,429	37,144
台北富邦銀行	信用貸款	註10	101.06~104.06	6,000	18,000
高雄銀行	機器貸款	註11	97.04~104.04	4,507	17,803
高雄銀行	機器貸款	註12	97.04~104.06	2,000	6,000
玉山銀行	機器貸款	註13	100.06~103.06	-	5,500
日盛銀行	擔保貸款	註14	101.06~103.06	-	2,500
				281,914	314,687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142,143)	(117,262)
				\$ 139,771	\$ 197,425
			利率區間	1.46%~2.54%	2.06%~2.78%

上述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 註 1：本公司向高雄銀行融資之廠房貸款，經民國 99 年 6 月 7 日取得高雄銀行同意變更為民國 100 年 6 月 30 日前按月繳息，自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起分 141 期，每 1 個月為 1 期，依年金法按月攤還本息。
- 註 2：本公司向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融資之信用貸款，依貸款合約約定係授信期限為自授信額度首次動用日(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起算至屆滿 2 年之日止循環動用之長期貸款合約，且每筆動撥期限不逾 180 天，利息按月繳付，到期償還全數本金。
- 註 3：本公司向土地銀行融資之機器設備貸款，自民國 102 年 8 月 30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103 年 9 月 30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1 個月為 1 期，共分 48 期攤還本金。
- 註 4：本公司向台北富邦銀行融資之機器設備貸款，自民國 102 年 7 月 25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103 年 7 月 25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6 個月為 1 期，共分 5 期攤還本金。
- 註 5：本公司向玉山銀行融貸之機器設備貸款，自民國 102 年 10 月 11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103 年 1 月 11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12 期攤還本金。
- 註 6：本公司向大眾銀行融資之機器設備貸款，自民國 101 年 7 月 31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102 年 7 月 31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9 期攤還本金。
- 註 7：本公司向土地銀行融資之機器設備貸款，自民國 103 年 1 月 3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103 年 9 月 30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1 個月為 1 期，共分 48 期攤還本金。
- 註 8：本公司向玉山銀行融貸之機器設備貸款，自民國 103 年 4 月 10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103 年 7 月 10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12 期攤還本金。
- 註 9：本公司向臺灣工業銀行融資之信用貸款，自民國 102 年 2 月 22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103 年 2 月 22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5 期攤還本金。
- 註 10：本公司向台北富邦銀行融資之信用貸款，自民國 101 年 6 月 19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102 年 3 月 19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10 期攤還本金。
- 註 11：本公司向高雄銀行融資之機器設備貸款，經民國 98 年 3 月 12 日獲得高雄銀行同意變更為於民國 99 年 6 月 30 日前僅為按月繳息，自 99 年 7 月 1 日起分 58 期依年金法按月攤還本息。
- 註 12：本公司向高雄銀行融資之機器設備貸款，經民國 99 年 4 月 14 日取得高雄銀行同意變更借款到期日至民國 104 年 6 月 30 日止，自民國 99 年 4 月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99 年 12 月 30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6 個月為 1 期，共分 10 期，並依每期償還 10% 之方式攤還本金。

註 13：本公司向玉山銀行融資之機器設備貸款，自民國 100 年 6 月 29 日起除第 1 年按月付息免攤還本金外，以後期滿按月付息，本金按季平均攤還。

註 14：本公司向日盛銀行融資之擔保貸款，自民國 101 年 6 月 19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101 年 9 月 19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8 期攤還本金，惟於民國 103 年 3 月間業已提前償還。

## (十二) 退休金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135 及 \$1,887。

## (十三) 股本

1.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2,000,000，分為 20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1,006,378，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03 年度	102 年度
1月1日	100,638	92,754
股票股利	-	7,884
12月31日	100,638	100,638

2.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11 月 5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私募基準日為 97 年 4 月 25 日，現金增資用途為償還銀行借款，私募股數以 20,000 仟股為上限，預計每股認購價格為新台幣 10 元，此增資案以募得 \$105,000，並辦理變更登記完竣；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 3 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

上述私募發行股數 10,500 仟股，其中 4,725 仟股及 2,476 仟股分別業於民國 98 年 7 月 13 日及民國 101 年 7 月 18 日減資彌補虧損消除已發行股份，餘 3,299 仟股加計於民國 102 年 7 月 15 日盈餘分配無償配股 280 仟股，總計 3,579 仟股已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12 日經金管證發字第 1020050807 號補辦公開發行生效。

3. 本公司經民國 97 年 9 月 12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授權董事會辦理私募發行總額度不超過 \$200,000 之普通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業經民國 98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本次發行總股數為 35,714 仟股，私募價格為每

股新台幣 1.4 元，發行股本計\$357,143，實收金額\$50,000，股本折價\$307,143，以民國 98 年 6 月 15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辦理變更登記完竣；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 3 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

上述私募發行股數 35,714 仟股，其中 16,071 仟股及 8,422 仟股分別業於民國 98 年 7 月 13 日及民國 101 年 7 月 18 日減資彌補虧損消除已發行股份，餘 11,221 仟股加計於民國 102 年 7 月 15 日盈餘分配無償配股 954 仟股，總計 12,175 仟股已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12 日經金管證發字第 1020050807 號補辦公開發行生效。

4.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6 月 1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於\$400,000 額度內辦理現金增資私募甲種記名式特別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並得視實際籌集情形，自本公司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次辦理，本公司發行之甲種記名式特別股，其權利義務及其他重要事項如下：
  - (1) 本公司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彌補歷年累計虧損及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外，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按法令規定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就其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之未分配盈餘優先配發甲種特別股股息。
  - (2) 本公司發行之特別股股息依實際發行價格計算，定為年息 2%，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於每年股東常會承認決算表冊後，由董事會訂定特別股分配股息基準日，據以支付上一年度應發放之股息，發行年度現金股息按當年度實際發行天數計算，發行日為增資基準日。
  - (3) 甲種特別股除領取依定率發放之股息外，得參加普通股股東之盈餘及資本公積為現金及撥充資本之分派。
  - (4) 倘年度決算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甲種特別股股息時，其未分派或分派不足之股息，應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優先補足，但甲種特別股於轉換時，本公司應先全數將累積未分派之股息補足之。
  - (5) 甲種特別股分派本公司剩餘財產順序優先於普通股，但以不超過本公司發行金額為限。
  - (6) 甲種特別股股東於普通股股東會有表決權及選舉權。亦有被選舉為董事或監察人之權利。
  - (7) 本公司以現金發行新股時，甲種特別股與普通股股東享有相同之優先認股權。
  - (8) 甲種特別股自發行日起滿 3 年到期，到期前不可轉換，於到期日起一個月內應辦理轉換為普通股，全數以一股甲種特別股轉換一股普通股。
  - (9) 特別股及所轉換之普通股於特別股發行期間不上市交易，但授權董事會於特別股發行期間屆滿後視市場情況於適當時機，辦理上櫃事宜。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0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本次發行總股數變更為 85,273 仟股，私募價格每股新台幣 3.82 元，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發行股本計\$852,730，實收金額\$325,743，股本折價\$526,987，除 Arisawa Manufacturing Co.Ltd.，認購\$300,733

外，其餘股東係認購\$25,010，增資基準日訂為民國 98 年 10 月 7 日，並業已變更登記完竣，變更後之實收資本額為\$1,543,644。本公司參酌經濟部民國 101 年 6 月 5 日經商字第 10102419090 號函釋「特別股收回價格加計未分派股息，屬收回條件債務履行問題…」，因此，本公司截至民國 101 年 11 月止，應補足特別股到期轉換之累積股息計\$11,165，表列「其他應付款」且同時沖減未分配盈餘。

5. 本公司發行之甲種記名式特別股，係依章程發行辦法自發行日起滿 3 年到期，到期前不可轉換，於到期日起一個月內應辦理轉換為普通股，全數以一股甲種特別股轉換一股普通股，業已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3 日南商字第 1010029902 號變更登記完成，變更後之實收資本額為\$927,537。

上述私募發行股數 85,273 仟股，其中 36,559 仟股業於民國 101 年 7 月 18 日減資彌補虧損消除已發行股份，餘 48,714 仟股加計於民國 102 年 7 月 15 日盈餘分配無償配股 4,141 仟股，總計 52,855 仟股已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12 日經金管證發字第 1020050807 號補辦公開發行生效。

6.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2 月 14 日經董事會會議決議通過，以提升每股淨值，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借款之用途，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規定之對象募集之，以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私募募集金額為\$120,000，發行總股數為 8,000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私募價格每股新台幣 15 元，並認列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40,000，私募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0 年 2 月 25 日，截至民國 100 年 2 月 25 日業已收足股款，並經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於民國 100 年 3 月 9 日南商字第 1000005375 號函准予登記在案。

上述私募發行數 8,000 仟股，其中 3,430 仟股業於民國 101 年 7 月 18 日減資彌補虧損消除已發行股份，餘 4,570 仟股加計於民國 102 年 7 月 15 日盈餘分配無償配股 388 仟股，總計 4,958 仟股已於民國 103 年 7 月 3 日經金管證發字第 1030025180 號補辦公開發行生效。

7.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5 月 14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股東紅利\$78,841 轉增資發行新股為 7,884 仟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2 年 7 月 15 日，並已於民國 102 年 7 月 19 日南商字第 1020017627 號變更登記完成，變更後之實收資本額為\$1,006,378。

#### (十四)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2)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
- (3) 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4) 員工紅利，依一至三款規定數額剩餘之數提撥員工紅利其比例在百分之一~十五。
- (5) 董事酬勞，依一至三款規定數額剩餘之數提撥董事酬勞其比例不高於百分之三。
- (6) 扣除前各項餘額後，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

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前項員工分配股票紅利對象，得包括符合職級、績效等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認定授權董事會處理。

(7)本公司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於不超過本公司核薪辦法所訂最高薪階之標準議定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本公司為配合公司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發展，本公司股利之分配，將視獲利狀況調整發放，以維持每股盈餘穩定成長，當年度股東股利之發放，以現金股利之方式為優先，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發放股東股利總額之10%，最高以100%為上限。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期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5.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5 月 14 日及 102 年 5 月 14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1,829		\$ 10,655	
現金股利	150,956	\$ 1.50	13,913	\$ 0.15
股票股利	-		78,841	0.85
員工現金紅利	19,646		9,590	
董監酬勞	2,947		959	
	<u>\$ 195,378</u>		<u>\$ 113,958</u>	

6.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派案，分派案如下：

	103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3,264	
現金股利	150,956	\$ 1.50
員工現金紅利	21,147	
董監酬勞	3,141	
	<u>\$ 198,508</u>	

7.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21,147 及 \$19,646；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141 及\$2,947，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分別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並認列為當期之營業成本與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損益。經股東會決議配發之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五) 其他權益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1月1日	\$ 8,610	(\$ 9,852)
外幣換算差異數	<u>15,728</u>	<u>18,462</u>
12月31日	<u>\$ 24,338</u>	<u>\$ 8,610</u>

(十六) 其他收入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太陽能收入	\$ 4,401	\$ 4,430
利息收入	363	513
其他收入-其他	<u>4,884</u>	<u>3,348</u>
	<u>\$ 9,648</u>	<u>\$ 8,291</u>

(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淨外幣兌換利益	\$ 37,126	\$ 12,19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負債(損失)利益	( 18,314)	1,18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 1,302)	( 1,464)
什項支出	<u>( 562)</u>	<u>( 57)</u>
	<u>\$ 16,948</u>	<u>\$ 11,861</u>

(十八) 財務成本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9,023	\$ 9,014
太陽能設備折價	<u>700</u>	<u>819</u>
	<u>\$ 9,723</u>	<u>\$ 9,833</u>

(十九)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耗用之原料及物料	\$ 573,510	\$ 520,958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變動	367,646	130,453
員工福利費用	144,932	128,9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22,506	72,545
水電瓦斯費	30,588	21,335
修繕費	19,934	22,452
其他費用	120,793	134,739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合計	<u>\$ 1,379,909</u>	<u>\$ 1,031,435</u>

(二十)員工福利費用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薪資費用	\$ 133,338	\$ 119,277
勞健保費用	5,284	4,502
退休金費用	2,135	1,887
其他用人費用	4,175	3,287
	<u>\$ 144,932</u>	<u>\$ 128,953</u>

(二十一)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744	\$ -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4,550	-
當期所得稅總額	<u>5,294</u>	<u>-</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8,413	17,866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38,413</u>	<u>17,866</u>
所得稅費用	<u>\$ 43,707</u>	<u>\$ 17,866</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3年度		102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46,979	\$	40,146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	241)	(	6,471)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	45,994)	(	33,335)
投資抵減所得稅影響數		-	(	34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38,413		17,866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4,550		-
所得稅費用	\$	<u>43,707</u>	\$	<u>17,866</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3 年 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認列於 權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	\$ -	\$ 4,203	\$ -	\$ -	\$ 4,203
其他	-	3,605	-	-	3,605
虧損扣抵	<u>46,221</u>	( <u>46,221</u> )	<u>-</u>	<u>-</u>	<u>-</u>
	<u>\$ 46,221</u>	( <u>\$ 38,413</u> )	<u>\$ -</u>	<u>\$ -</u>	<u>\$ 7,808</u>
	102 年 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認列於 權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休假獎金	\$ 393	( \$ 393 )	\$ -	\$ -	\$ -
虧損扣抵	<u>63,694</u>	( <u>17,473</u> )	<u>-</u>	<u>-</u>	<u>46,221</u>
	<u>\$ 64,087</u>	( <u>\$ 17,866</u> )	<u>\$ -</u>	<u>\$ -</u>	<u>\$ 46,221</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事。

102 年 12 月 31 日						
發生年度	核定數/ 申報數		未認列遞延			
	已抵減金額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98年度	\$ 229,084	( \$ 29,630 )	\$ 199,454	\$ -		108年度
99年度	<u>72,431</u>	<u>-</u>	<u>72,431</u>	<u>-</u>		109年度
	<u>\$ 301,515</u>	( <u>\$ 29,630</u> )	<u>\$ 271,885</u>	<u>\$ -</u>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6,515	\$ 35,179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1 年度，且截至查核報告日止，本公司未有重大未決租稅行政救濟事項。

7.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87年度以後	\$ 312,138	\$ 252,281

8.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123 及 \$148。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0.06%，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1.71%，由於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息紅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是以本公司股東於受配民國 103 年度盈餘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尚須調整股利或盈餘分配日前，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

(二十二) 每股盈餘

	<u>103</u>	<u>年</u>	<u>度</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232,642	100,638	\$ 2.31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232,642	100,63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818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32,642	101,456	\$ 2.29

	102	年	度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218,285	100,638	\$ 2.17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218,285	100,63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878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218,285</u>	<u>101,516</u>	<u>\$ 2.15</u>

1. 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且因員工紅利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不追溯調整。
2.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民國 101 年度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之。

### (二十三) 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之土地，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96 年度至 116 年度(計 20 年)，大部分租賃可於租期結束時按市場價格續約。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1,776	\$ 1,776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8,880	8,880
超過5年	<u>11,396</u>	<u>13,172</u>
	<u>\$ 22,052</u>	<u>\$ 23,828</u>

## (二十四) 非現金交易

###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 (1)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9,475	\$ 233,865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	24,845	4,721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	( 1,529)	( 24,845)
本期支付現金	<u>\$ 92,791</u>	<u>\$ 213,741</u>

#### (2) 購置太陽能設備(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購置太陽能設備	\$ -	\$ -
加：期初其他應付款 期初長期應付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4,682	4,617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32,259	38,162
減：期末其他應付款 期末長期應付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4,750)	( 4,682)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26,237)	( 32,259)
本期支付現金	<u>\$ 5,954</u>	<u>\$ 5,838</u>

#### (3) 應付補足特別股到期轉換之累積股息：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應付補足特別股到期轉換之累積股息	\$ -	\$ -
加：期初應付特別股股息 (表列「其他應付款」)	-	11,165
減：期末應付特別股股息 (表列「其他應付款」)	-	-
本期支付特別股股息	<u>\$ -</u>	<u>\$ 11,165</u>

###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1) 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15,980</u>	<u>\$ 3,380</u>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2) 長期借款轉列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 到期長期負債	<u>\$ 142,143</u>	<u>\$ 117,262</u>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Arisawa Manufacturing Co., Ltd.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法人董事)

###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營業收入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商品銷售：		
—最終母公司	\$ 26,508	\$ 4,139
—子公司	<u>962,932</u>	<u>733,634</u>
	<u>\$ 989,440</u>	<u>\$ 737,773</u>

(1) 本公司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因對關係人-子公司銷貨所產生之未實現銷貨毛利金額請詳附註六、(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說明。

本公司對關係人-子公司銷貨係以成本加計合理利潤辦理。

(2) 本公司對於關係人最終母公司及子公司之銷貨產品型態因與一般客戶不同，其交易價格無從比較。

#### 2. 進貨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商品採購：		
—最終母公司	\$ 289,969	\$ 101,821
—子公司	<u>3,794</u>	<u>15,559</u>
	<u>\$ 293,763</u>	<u>\$ 117,380</u>

本公司對於關係人最終母公司及子公司之進貨產品型態因與一般供應商不同，其交易價格無從比較。

####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最終母公司	\$ 8,150	\$ 892
—子公司	<u>501,343</u>	<u>401,081</u>
	<u>\$ 509,493</u>	<u>\$ 401,973</u>

(1)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最終母公司之收款條件為 T/T 60 天，而一般客戶則為 T/T 30~165 天。

(2)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子公司之收款條件為 T/T 150 天，而一般客戶則為 T/T 30~165 天。

####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最終母公司	\$ 158,034	\$ 26,699
—子公司	<u>2,665</u>	<u>240</u>
	<u>\$ 160,699</u>	<u>\$ 26,939</u>

(1)本公司向關係人最終母公司進貨之付款條件為 T/T 90 天，而一般供應商則為 T/T 60~120 天。

(2)本公司向關係人子公司進貨之付款條件為 T/T 120 天，而一般供應商則為 T/T 60~120 天。

#### 5. 財產交易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交易對象</u>	<u>103年度</u>
最終母公司(註)	<u>\$ 5,180</u>

註：本公司向最終母公司採購壓合輪，總價款為日圓\$17,500 仟元(折合新台幣\$5,180)，其付款條件為 T/T90 天，與一般供應商尚無顯著不同。業已於民國 103 年 6 月支付完畢。

民國 102 年度無此情事。

#### 6. 資金融通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應收關係人款項		
—子公司	\$ -	\$ 27,117

截至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將超過正常授信期間之其他應收款—關係人轉列資金融通之金額分別計\$-及\$27,117。

#### 7. 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

	<u>103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u>\$ 79,125</u>

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實際動支金額為\$79,125。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事。

## 8. 其他

### (1) 銷貨成本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製造費用-消耗品		
-其他關係人	\$ -	\$ 1,074
本公司向法人董事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購買 LED 燈等產品供廠房使用，其付款條件為 T/T 150 天，與一般供應商尚無顯著不同。		

### (2) 其他應收款(不含資金融通款)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最終母公司	\$ 1,183	\$ 1,959
—子公司	2,263	4,804
	<u>\$ 3,446</u>	<u>\$ 6,763</u>

### (3) 其他應付款項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最終母公司	\$ -	\$ 12

##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0,340	\$ 19,529
執行業務費用	2,142	2,461
	<u>\$ 22,482</u>	<u>\$ 21,990</u>

##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活期存款-備償戶 (表列「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 -	\$ 25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 內到期長期負債
定期存款 (表列「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4,000	-	關稅保證金
房屋及建築	124,290	134,107	長期借款
機器設備	180,250	214,263	長期借款
定期存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	5,537	長期借款及關稅保 證金
	<u>\$ 308,540</u>	<u>\$ 354,157</u>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無。

(二)承諾事項：

1. 截至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分別約為 \$2,931 及 \$71,193。
2.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 月 27 日以分期付款方式與供應商簽訂太陽能發電系統建構工程買賣同意書及太陽能發電系統模組設備買賣同意書，合約總價為 \$58,878，請詳附註六、(七)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之說明。
3. 營業租賃協議  
請詳附註六、(二十三)營業租賃之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請詳附註六、(十四)保留盈餘之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由於本公司須維持支應擴建與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資本，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十二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2 年度相同，均係致力維持一個平穩之負債佔資產比，本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總負債	\$ 926,642	\$ 733,904
總資產	\$ 2,301,980	\$ 2,011,828
負債佔資產比率	40%	36%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公允價值估計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無。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8,584	\$ -	\$ 8,584

註 1：本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事。

註 2：本期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 (2)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公司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例如於櫃檯買賣之衍生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如有），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 (4)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 (5)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 ① 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② 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資產負債表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值。
  - ③ 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 3.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管理當局為能有效控管及降低財務風險，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在監督管理方面，由董事會制定相關規範，授權管理當局在可容許風險的範圍進行日常營運，並責成直屬董事會之內部稽核定期檢視管理當局之評估報告，若有任何異常情形，即立即向董事會報告，並採取必要之因應防護措施。

#### 4.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 市場風險

#####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日圓。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公司應透過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公司透過財務部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28,591	31.650	\$ 904,905
日圓：新台幣	506	0.265	134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註1)	13,101	31.650	414,65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13,708	31.650	\$ 433,858
美元：新台幣(註2)	6,000	31.650	189,900

註 1：係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 2：係為遠期外匯合約。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22,174	29.755	\$ 659,787
日圓：新台幣	65,418	0.282	18,448
人民幣：新台幣	4	4.915	20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註)	13,552	29.755	403,24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6,180	29.855	\$ 184,504
日圓：新台幣	11,944	0.286	3,416

註：係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D.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3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 9,049	\$ -
日圓：新台幣	1%	1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註1)	1%	4,147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 4,339	\$ -
美元：新台幣(註2)	1%	1,899	-

註 1：係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 2：係為遠期外匯合約。

	102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 6,598	\$ -
日圓：新台幣	1%	184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註)	1%	4,032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 1,845	\$ -
日圓：新台幣	1%	34	-
註：係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價格風險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之市場風險主係來自其價格變化之風險，每項契約均有公平市價，並於操作時依風險訂定停損點，將可能發生之損失控制在可預期之範圍內，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 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
- B. 本公司模擬多項方案並分析利率風險，包含考量再融資、現有部位之續約、其他可採用之融資和避險等，以計算特定利率之變動對損益之影響。就每個模擬方案，所有貨幣均係採用相同之利率變動。此等模擬方案僅運用於計息之重大負債部位。
- C. 依模擬之執行結果，利率變動 0.5%對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稅後淨利之最大影響分別為增加或減少 \$2,374 及 \$1,850。此等模擬於每季進行，以確認可能之最大損失係在管理階層所訂之限額內。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而造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現金及銀行存款、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已承諾之交易區分為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並分別管理。

####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之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之風險評估係考量包含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本公司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或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銀行存款及足夠之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之財務彈性。

下列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03 年 12 月 31 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193,693	\$ -	\$ -
應付票據	2,455	-	-
應付帳款	138,649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60,699	-	-
其他應付款	94,481	-	-
當期所得稅負債	5,217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	146,693	46,006	99,796
其他非流動負債(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	4,750	4,526	21,711
<u>衍生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 8,584	\$ -	\$ -

	102 年 12 月 31 日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年以上</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55,575	\$ -	\$ -
應付票據	25,439	-	-
應付帳款	139,539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26,939	-	-
其他應付款	125,819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 期內到期部分)	123,561	74,999	134,160
其他非流動負債(包含一年或一 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	4,682	4,724	27,53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03 年 1 至 12 月之資訊，有關各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係依各被投資公司民國 103 年 1 至 12 月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編製，且按各合併個體揭露，不考慮合併沖銷調整。)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 期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1,662	\$ -	\$ -	-	資金融通	銷貨 \$962,932	營運所需	\$ -	無	\$ -	\$ 275,068	\$550,135	註
										進貨 3,794							

註：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管理作業規定，個別對象貸與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貸放資金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 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 際 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之背書保證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金額	淨值之比率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註1	\$ 550,135	\$ 79,125	\$ 79,125	\$ 79,125	\$ -	5.75%	\$ 550,135	Y	N	Y	註2、3

註 1：係屬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註 2：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 3：係依財務報表日之美金匯率 31.65 換算新台幣。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事。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事。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銷(進)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估總應收(付)		備註
			銷(進)貨 金額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票據帳款之比率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risawa Manufacturing Co., Ltd.	最終母公司	進貨 (\$ 289,969)	(30%)	T/T90天	註1	註3	(\$ 158,034)	(52%)	-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962,932	58%	T/T150天	註2	註4	501,343	64%	-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進貨 ( 962,932)	(86%)	T/T150天	註2	註5	( 501,343)	(95%)	-	

註 1：本公司對關係人-最終母公司進貨之產品型態因與一般供應商不同，其交易價格無從比較。

註 2：本公司對關係人-子公司銷貨(關係人-子公司對本公司進貨)係以成本加計合理利潤辦理。

註 3：對一般供應商付款條件為 T/T60~120 天付款，主要係依公司供應商付款條件而定。

註 4：對一般客戶收款條件為 T/T30~165 天收款，主要係依公司客戶信用管理辦法而定。

註 5：關係人對本公司進貨之產品型態因與一般供應商不同，其付款條件依雙方約定辦理，而對一般供應商付款條件則為預付貨款~T/T 90 天付款。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提列備抵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金額	處理方式	期後收回金額	呆帳金額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 503,606	不適用	\$ -	無	\$ 99,596	\$ -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六、(九)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之說明。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估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962,932	註4	48%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1	進貨	3,794	註5	-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501,343	註4	16%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2,263	-	-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2,665	註5	-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1	背書保證	79,125	-	2%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法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當年度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本公司銷貨係以成本加計合理利潤辦理，銷貨之產品型態因與一般客戶不同，其交易價格無從比較。其銷貨之收款條件為 T/T 150 天。

註 5：本公司進貨之付款條件為 T/T 120 天，而一般供應商則為 T/T 60~120 天。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03 年 1 至 12 月之資訊，有關各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係依各被投資公司民國 103 年 1 至 12 月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編製，且按各合併個體揭露，不考慮合併沖銷調整。)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如下 (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新揚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	英屬維京 群島	對其他地區投資	\$ 508,140	\$ 503,047	15,710,000	100.00	\$ 414,658	(\$ 1,973)	(\$ 1,973)	註

註：係依該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三)大陸投資資訊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03 年 1 至 12 月之資訊，有關各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係依各被投資公司民國 103 年 1 至 12 月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編製，且按各合併個體揭露，不考慮合併沖銷調整。)

1. 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匯出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收回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備註
松揚電子材料 (昆山)有限公司	柔性電路板用材料裁切、 測試及包裝之產製及銷售	\$ 537,200	註1	\$ 490,116	\$ -	\$ -	\$ 490,116	(\$ 1,725)	91.24	(\$ 1,574)	\$ 431,508	\$ -	註2、3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4)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6)	
	金額	美金	金額	美金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90,116	\$ 490,116	\$ 492,328	\$ 850,153

註 1：透過第三地區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 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 3：與該公司實收資本額之差異係部份股本由松下電子材料(蘇州)有限公司持有美元 1,490 仟元所致。

註 4：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為美元 15,510 仟元，並依財務報表日之美元匯率 31.60 換算為新台幣。

註 5：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由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美元 15,580 仟元，依財務報表日之美元匯率 31.60 換算為新台幣。

註 6：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擬依本公司淨值或合併淨值(孰高者)之百分之六十計算，惟本公司已於 101 年 6 月 14 日取得經濟部工業局工知字第 10100474390

號企業營運總部核准函，依據相關規定，得不受上述限額之限制。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03年度	
	金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百分比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 962,932	58%

1. 上開銷貨產品型態因與一般客戶不同，其交易價格無從比較。
2. 因上述交易而產生之未實現利益為\$17,068。

(2) 進貨

	103年度	
	金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百分比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 3,794	-

1. 上開進貨產品型態因與一般供應商不同，其交易價格無從比較。
2. 因上述交易並未產生重大之未實現損益。

(3) 應收帳款

	10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本公司 應收帳款 百分比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 501,343	64%

(4) 應付帳款

	10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本公司 應付帳款 百分比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 2,665	1%

(5) 其他應收款

	10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百分比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 2,263	44%

(6)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

103年12月31日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79,125

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實際動支金額為\$79,125。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25
支票存款					472
活期存款		新台幣			215,334
		美元(US\$4,247仟元，匯率31.65)			134,409
		日幣(JPY\$506仟元，匯率0.26)			134
				\$	350,674

(以下空白)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 戶 名 稱</u>	<u>摘 要</u>	<u>金 額</u>	<u>備 註</u>
廣州松潤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銷貨收入	\$ 81,216	
富葵精密組件(深圳)有限公司	銷貨收入	57,597	
宏啟勝精密電子(秦皇島)有限公司	銷貨收入	37,936	
嘉聯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收入	37,458	
TMT Trading GmbH	銷貨收入	14,968	
嘉聯益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銷貨收入	13,438	
其他(零星未超過5%)	銷貨收入	31,258	
		<u>\$ 273,871</u>	

(以下空白)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物料	\$ 54,422	\$ 49,517	係以重置成本為市價
在製品	26,388	33,347	係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製成品	74,249	79,543	係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商品	1,167	1,167	係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156,226	<u>\$ 163,574</u>	
減：備抵跌價損失	( <u>24,725</u> )		
	<u>\$ 131,501</u>		

(以下空白)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	總價	質押情形	備註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	15,510	<u>\$ 403,242</u>	200	<u>\$ 11,416</u>	-	<u>\$ -</u>	15,710	100.00%	<u>\$414,658</u>	\$26	<u>\$414,658</u>	無	註

註：本公司於民國103年1~2月間以美金\$170仟元購入子公司ThinFlex Technology Corp. 額外1.27%已發行股份。

(以下空白)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

(以下空白)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有關各項折舊資產所採用之折舊方法及耐用年限，請詳附註四、(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

(以下空白)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

(以下空白)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七)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之說明。

(以下空白)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款種類	說 明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備 註
購料借款	日商三井住有銀行	\$ 71,594	103.08~104.06	1.35%~1.40%	\$ 70,000	無	註
購料借款	玉山銀行	51,440	103.08~104.06	1.40%~1.41%	120,000	無	
購料借款	土地銀行	39,397	103.09~104.06	1.17%~1.38%	48,000	無	
營運週轉金	日商三井住有銀行	30,000	103.07~104.01	1.40%~1.41%	30,000	無	
購料借款	台新銀行	508	103.11~104.02	1.55%	60,000	無	
		<u>\$ 192,939</u>					

註：因匯率變動影響，此外幣借款期末餘額有超過融資額度之情形，惟以借款當時之匯率核算並無超過融資額度。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 戶 名 稱</u>	<u>摘 要</u>	<u>金 額</u>	<u>備 註</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進貨	\$ 52,138	
台灣宇部股份有限公司	進貨	19,734	
東信化學藥品有限公司	進貨	13,796	
Panasonic Electric Works Co., Ltd.	進貨	12,131	
鴻元達業貿易有限公司	進貨	11,241	
Marubeni Corporation	進貨	7,164	
其他(零星未超過5%)	進貨	22,445	
		<u>\$ 138,649</u>	

(以下空白)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 戶 名 稱</u>	<u>摘 要</u>	<u>金 額</u>	<u>備 註</u>
Arisawa Manufacturing Co., Ltd.	進貨	\$ 158,034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進貨	<u>2,665</u>	
		<u>\$ 160,699</u>	

(以下空白)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暫估應付獎金				\$	25,281
應付員工紅利					21,147
應付薪資					6,983
其他(零星未超過5%)					45,820
				\$	<u>99,231</u>

(以下空白)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摘 要	借款金額	契約期限	利 率	抵押或擔保	備 註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信用貸款	\$ 60,000	103.07~105.07	1.46%	無	相關借款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高雄銀行	廠房貸款	15,987	97.03~112.03	2.42%	註	相關借款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大眾銀行	機器貸款	15,000	101.07~104.07	2.44%	註	相關借款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土地銀行	機器貸款	8,526	102.08~107.08	2.20%	註	相關借款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台北富邦銀行	機器貸款	8,116	102.07~105.07	2.05%	註	相關借款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玉山銀行	機器貸款	8,001	102.10~105.10	2.20%	註	相關借款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臺灣工業銀行	信用貸款	7,429	102.02~104.02	2.51%	無	相關借款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台北富邦銀行	信用貸款	6,000	101.06~104.06	2.54%	無	相關借款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高雄銀行	機器貸款	4,507	97.04~104.04	2.52%	註	相關借款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玉山銀行	機器貸款	3,654	103.04~106.04	2.20%	註	相關借款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土地銀行	機器貸款	2,923	103.01~107.08	2.20%	註	相關借款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高雄銀行	機器貸款	2,000	97.04~104.06	2.52%	註	相關借款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u>\$142,143</u>				

註：抵押或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摘 要	借款金額	契約期限	利 率	抵押或擔保	備 註
高雄銀行	廠房貸款	\$102,369	97.03~112.03	2.42%	註	相關借款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信用貸款	60,000	103.07~105.07	1.46%	無	相關借款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土地銀行	機器貸款	32,200	102.08~107.08	2.20%	註	相關借款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台北富邦銀行	機器貸款	16,232	102.07~105.07	2.05%	註	相關借款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玉山銀行	機器貸款	16,002	102.10~105.10	2.20%	註	相關借款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大眾銀行	機器貸款	15,000	101.07~104.07	2.44%	註	相關借款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土地銀行	機器貸款	11,040	103.01~107.08	2.20%	註	相關借款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玉山銀行	機器貸款	9,135	103.04~106.04	2.20%	註	相關借款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臺灣工業銀行	信用貸款	7,429	102.02~104.02	2.51%	無	相關借款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台北富邦銀行	信用貸款	6,000	101.06~104.06	2.54%	無	相關借款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高雄銀行	機器貸款	4,507	97.04~104.04	2.52%	註	相關借款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高雄銀行	機器貸款	2,000	97.04~104.06	2.52%	註	相關借款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281,914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 142,143)				
		<u>\$139,771</u>				

註：抵押或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軟性銅箔基板及背膠膜	3,250,610 平方公尺	\$ 1,600,424	
其他		<u>68,556</u>	
		1,668,980	
減：銷貨退回		( 7,026)	
銷貨折讓		<u>( 13,164)</u>	
		<u>\$ 1,648,790</u>	

(以下空白)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原物料	\$	34,539
加：本期進料		615,342
研發退料入庫		9,698
減：轉列費用	(	31,645)
原物料報廢損失	(	3)
期末原物料	(	54,422)
原料耗用		573,509
直接人工		56,099
製造費用		297,405
製造成本		927,013
期初在製品		41,846
加：本期進料		53,863
試製入庫		1,881
減：轉列費用	(	4,868)
期末在製品	(	26,388)
製成品成本		993,347
期初製成品		64,923
加：本期進料		7,696
試製入庫		16,508
減：轉列費用	(	10,881)
製成品報廢損失	(	72)
期末製成品	(	74,249)
產銷成本		997,272
期初商品		5,779
加：本期購入		292,906
減：轉列費用	(	98)
商品報廢損失	(	32)
期末商品	(	1,167)
買賣銷貨成本		1,294,66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	4,749)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	14,562)
其他	(	12,341)
	\$	1,263,008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折舊		\$ 117,151	
消耗品		80,871	
水電費		27,027	
薪資		20,688	
修繕費		18,967	
其他(零星未超過5%)		32,701	
		<u>\$ 297,405</u>	

(以下空白)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廣告費		\$ 7,775	
薪資		6,735	
進出口費用		4,086	
其他(零星未超過5%)		3,890	
		<u>\$ 22,486</u>	

(以下空白)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		\$ 40,467	
勞務費		5,142	
折舊		3,167	
水電費		3,117	
其他(零星未超過5%)		10,651	
		<u>\$ 62,544</u>	

(以下空白)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發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消耗品		\$ 16,392	
薪資		9,349	
折舊		2,038	
其他(零星未超過5%)		4,092	
		<u>\$ 31,871</u>	

(以下空白)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十八)財務成本之說明。

(以下空白)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性質別 \ 功能別	103年度			102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註)	\$ 81,838	\$ 63,094	\$ 144,932	\$ 70,614	\$ 58,339	\$ 128,953
薪資費用	76,787	56,551	133,338	66,666	52,611	119,277
勞健保費用	2,340	2,944	5,284	1,792	2,710	4,502
退休金費用	1,014	1,121	2,135	832	1,055	1,88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697	2,478	4,175	1,324	1,963	3,287
折舊費用	117,151	5,355	122,506	68,351	4,194	72,545
攤銷費用	395	475	870	393	501	894
合計	\$ 199,384	\$ 68,924	\$ 268,308	\$ 139,358	\$ 63,034	\$ 202,392

註：截至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176人及164人。